

华侨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

哲社〔2017〕21号

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关于在本科教学中 统一使用“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 重点教材”的通知

根据学校要求，经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讨论决定，自2017-2018学年第二学期开始，在学院本科教学中，各门课程凡是已有“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”的，一律由学院统一安排使用相关教材。任课教师在使用指定的“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”的前提下，可以选用其它教材作为教学参考，但是本门课程的讲授、考试以及课程大纲、教案、讲义等教学材料的内容都应以“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”为依据。

以上规定请各位老师遵照执行。

附：教材科提供《马工程重点教材明细》

华侨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

2017年10月20日